

证券代码：301376

证券简称：致欧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7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以书面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9:00 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宋川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归属资格的 3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05 万股。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刘明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实施完毕，故而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刘明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也不会影响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回报。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刘明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71 人调整为 167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保持不变。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陈兴、刘明亮、张国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决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25 年 9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 1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4.7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11.86 元/股。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陈兴、刘明亮、张国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监事会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以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5、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及调整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